法治日報
LEGAL DAILY
星期六　2022年7月9日　今日4版　总第13169期　www.legaldaily.com.cn

习近平《在庆祝香港回归祖国二十五周年大会暨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政府就职典礼上的讲话》单行本繁体版、英文版在香港出版发行

新华社香港7月8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庆祝香港回归祖国二十五周年大会暨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政府就职典礼上的讲话》单行本繁体版、英文版，8日在香港由紫荆文化集团旗下联合出版集团出版发行。

在香港回归祖国25周年之际，习近平主席亲临香港，出席庆祝香港回归祖国25周年大会暨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政府就职典礼并发表重要讲话。习近平主席的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了“一国两制”理论和实践规律，在香港社会各界引起热烈反响。习近平主席重要讲话单行本繁体版、英文版的出版发行，有助于港澳地区和海外读者学习讲话精神，更加全面深入认识“一国两制”的伟大实践和光明前景。

习近平主席重要讲话单行本繁体版、英文版，即日起在港澳各大书店全面上架并重点推介。联合出版集团将面向大型社区、大专院校及中小学校组织开展“行走的图书馆”等公益阅读活动。

郭声琨在全面深化政法改革推进会上强调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深化执法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

本报北京7月8日讯　记者**鲍静**　**董凡超**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郭声琨8日在全面深化政法改革推进会上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为原则，以科学配权、规范行权、依法治权、廉洁用权为重点，加快构建科学合理、规范有序、权责一致的执法司法权力运行机制，进一步提升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郭声琨指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政法改革，推动司法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持续提升。我们在实践中进一步深化了对全面深化政法改革的规律性认识：必须坚持党对政法改革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坚持遵循执法司法规律、坚持问题导向、坚持系统集成、坚持顶层设计和基层创新相结合。

郭声琨要求，要优化执法司法权力配置，完善党领导政法工作的体制机制、政法机关工作体系、政法组织机构体系和司法责任制。要遵循执法司法权力运行规律，实现惩治犯罪和保障人权相统一、定分止争与案结人和相统一、依法行政和便民利民相统一。要深化内部制约监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和执法司法公开。要加强统筹协调、督促检查和评估问效，完善配套措施，确保改革任务落地见效。

国务委员、中央政法委副书记赵克志，公安部部长、中央政法委副书记王小洪，中央政法委委员周强、张军、陈一新、陈文清、唐一军、王仁华、王春宁及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出席会议。

7月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郭声琨出席全面深化政法改革推进会并讲话。　郝帆　摄

深化政法改革·建功伟大时代

致广大而尽精微开辟政法为民新境界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改革潮涌，奋楫者先。党的十九大以来，全国政法系统围绕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深入推进矛盾纠纷预防和化解体系改革，推动政法公共服务多元化专业化发展，致广大而尽精微，不断解锁时间与空间的限制，开辟一片政法为民的新境界。

人心如秤，民意似镜。5年间，每一次全力出征、每一次革故鼎新，都源于始终心怀“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执着信念。2021年，人民群众对平安建设的满意度达98.62%，我国成为世界上最安全的国家之一。

化解矛盾
绘出定分止争同心圆

一条横幅、六张桌子、八条板凳，在重庆市江津区白沙镇的一座农家小院里，江津区人民检察院组织的一场简易公开听证会解开了申诉人苏某20多年的心结。

在1995年的一场争执中，邻村的张某用刀砍向苏某及其家人，致使苏某身受重伤。法院判处张某有期徒刑4年6个月，并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4000元。苏某不服判决，认为张某应当受到更严厉的惩处，辗转信访20多年。今年3月，苏某向江津区检察院提出申诉。经苏某同意，江津区检察院以公开听证的形式办理此案。两个半小时的听证会中，在承办检察官和听证员的释法说理下，苏某情绪逐渐平静，当场表示息诉罢访。

党的十九大以来，最高人民检察院研究制定《人民检察院审查案件听证工作规定》，对有争议的拟不起诉、刑事申诉、诉讼监督、公益诉讼等案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群众代表等参与，融依法办理、第三方评判、群众见证为一体，既解“法结”又解“心结”。2021年，全国检察机关对10.5万件案件进行听证，是2020年的3.5倍；社会各界人士作为听证员参加检察听证会42.1万人次；听证后，防范和化解矛盾纠纷率达到95.6%。

改革是人民的事业。改革者的赤子之心，永远与人民同频共振。

5年间，伴着枫溪江的潺潺流水，诞生于斯的“枫桥经验”澎湃在神州大地上。公安部组织开展“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从南国到北疆，从线下到线上，派出所建起警民连心桥，当好群众贴心人，对各类矛盾纠纷早发现预警、全干预应对、勤调处化解，有效预防减少了“民转刑”案件。

5年间，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的庄重承诺在各级检察机关得到扎实兑现。截至2021年底，检察系统收到的285万件信访均在7日内告知“已收到、谁在办”，3个月内办理情况答复率超过90%。最高检信访占比由峰值63.1%降至2021年的20.6%，为21年来最低，市县两级检察院受理信访量首次超过最高检和省级检察院，信访“倒三角”结构持续改善。

下转第三版

法治时评

促进生态文明教育规范化

□ 林楠特

近日，《江苏省生态文明教育促进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出台，并将于今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办法》明确规定，普及和加强生态文明教育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

生态文明建设关系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和经济社会持续发展。要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必须深入贯彻“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要将这种理念转化为实际行动并深入人心，生态文明教育显然是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环。生态文明教育直接影响着人们的环保意识和觉悟，只有不断强化生态文明教育，让人们普遍认识到生态环境的重要性，才能更好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生态文明教育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此次，江苏专门为生态文明教育建章立制，是普及和加强生态文明教育工作的重要举措，具有示范意义和积极作用。《办法》属于地方政府规章，不仅规定了政府生态文明教育职责，而且细化了社会各方面生态文明教育责任，特别是对学校、家庭的生态文明教育活动作出了详细规定，无疑有助于提高当地青少年对于生态文明建设的理解认知和实践能力，引导青少年养成爱护自然、保护环境的意识。《办法》的出台，也能更好地引导、规范和约束当地各方面履行生态文明教育责任，促进生态文明教育规范化、法治化。

山青水绿天蓝是我们的共同期盼，这就需要每个人积极成为生态文明的保护者、建设者。《办法》在生态文明教育方面给其他地方提供了借鉴和参考，同样期待各地继续积极探索实践，勇于创新，强化公民环境保护意识，推动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风尚。只要每个人都把生态文明理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相信“美丽中国”未来更可期。

周强出席人民法院司法改革工作会议讲话强调

持续深化司法改革推动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本报北京7月8日讯　记者**张晨**　7月8日晚，最高人民法院召开人民法院司法改革工作会议，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周强出席会议并讲话。周强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真学真信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全面深化政法改革推进会部署，牢牢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全面领导，围绕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的目标，持续深化人民法院司法改革，不断提升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推动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使命，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会议指出，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政法工作制度体系基本形成，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不断提高，政法改革取得显著成就，实现新的跨越。这些成绩的取得，最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作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掌舵领航，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更加坚定了我们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前进的信心决心。在刚刚召开的深化政法改革推进会上，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政法委书记郭声琨同志发表讲话，全面总结党的十九大以来政法改革成效经验，明确提出全面深化政法改革思路，系统阐明深化执法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的重大意义并作出重要部署，对人民法院深化司法改革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各级法院要深入学习领会，切实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认真贯彻落实深化政法改革推进会部署，推动新时代人民法院司法改革不断向纵深推进。

会议强调，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上，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人民法院司法改革提出新的更高要求。要准确把握新形势新任务，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扛起责任、敢闯敢试，坚定不移深化人民法院司法改革，着力破解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从更高水平上不断完善公正高效权威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司法文明。要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旗帜指引下，持续深化人民法院司法改革。要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巩固深化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压实各级法院党组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主体责任和全面监督职责，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坚决惩治司法腐败、清除害群之马，注重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共同发力，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确保法院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

最高法党组副书记、常务副院长贺荣主持会议。

最高人民法院印发意见要求

依法惩处盗采矿产资源犯罪

本报讯　记者**张晨**　最高人民法院近日印发《关于充分发挥环境资源审判职能作用　依法惩处盗采矿产资源犯罪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要求各级人民法院充分发挥环境资源审判职能作用，依法惩处盗采矿产资源犯罪，切实维护矿产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

《意见》要求，要深刻认识盗采矿产资源犯罪的严重社会危害性，准确把握依法打击盗采矿产资源犯罪的形势任务，严格依法审理各类盗采矿产资源案件，确保裁判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生态效果相统一。要坚持刑法和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落实民法典绿色原则及损害担责、全面赔偿原则，注重探索、运用预防性恢复性司法规则，支持和保障行政主管机关依法行政、严格执法。要突出打击重点，持续依法严惩“沙霸”“矿霸”及其“保护伞”，依法严惩在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大江大河流域、黑土地保护区域以及在禁采区、禁采期实施的盗采矿产资源犯罪，依法严惩针对战略性稀缺性矿产资源实施的盗采犯罪。

《意见》指出，要正确适用法律，充分发挥依法惩处盗采矿产资源犯罪的职能作用。要严格依法对盗采矿产资源行为定罪量刑，正确理解和适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采矿、破坏性采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相关规定，综合考虑犯罪情节，准确把握矿产品价值认定规则，加强涉案财物处置力度，实现精准量刑。要依法用足用好罚金刑，正确适用缓刑，准确认定共同犯罪，增强刑事制裁力度。要充分关注和考虑实施盗采矿产资源行为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力度。要依法妥善审理生态环境保护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鼓励盗采行为人主动、及时承担民事责任。

《意见》强调，要坚持多措并举，健全完善有效惩治盗采矿产资源犯罪的制度机制。要完善环境资源审判刑事、民事、行政审判职能“三合一”体制，深入推进专业化建设。要加强与有关单位的协作配合，积极参与综合治理工作。要因应信息化发展趋势，加速建设全国环境资源审判信息平台。要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深入开展法治宣传和以案释法工作。

在青春烈火中锻造禁毒利剑

记“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陕西定边县公安局禁毒大队

奋斗者正青春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 本报通讯员　张强

抓毒贩、斩毒魔是他们的主战场；断通道、打源头，他们的脚步遍布全国各地；禁毒路上，他们在青春的烈火中锻造锃亮的禁毒利剑，勇做“刀尖上的舞者”。

定边县位于陕西省西北部，榆林市最西端，陕甘宁蒙四省（区）七县（旗）交界处，古有“三秦要塞”之称。“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定边县公安局禁毒大队就奋战在这片厚重的土地上。这是一支年轻的队伍，青年干警占75%，平均年龄不到40岁。面对凶残狡猾的贩毒分子时，他们斗智斗勇；面对危险甚至生死考验时，他们奋不顾身。

对毒品犯罪“零容忍”

2021年，定边县公安局禁毒大队主办的公安部“2018-787号”毒品目标案由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宣判，该案中的14名主要被告人获刑（其余被告人被另案起诉判刑），其中1名被告人被判处死刑，两名被告人被判处无期徒刑，9名被告人被判处10年至15年不等刑期。

案件成功告破，但其中的艰辛和危险却不为人知。在抓捕犯罪嫌疑人李某时，为确保人赃俱获，专案组派了一名年轻民警做卧底，与李某进行毒品交易。交易过程中，这名民警与毒贩斗智斗勇，甚至被逼吸毒，所幸最后化险为夷。

“我们历来坚持对毒品违法犯罪‘零容忍’‘出重拳’‘下重手’，以打好禁毒‘两打两控’‘净边’和‘堵源截流’等专项行动为主线，建立了与多警种、多部门协同作战的工作机制，以此加强情报信息收集、广辟案件线索来源，追上家、打下家，依法严厉打击涉毒违法犯罪。”定边县公安局禁毒大队毒品侦查中队负责人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2015年以来，定边县公安局禁毒大队共破获毒品刑事案件142起（其中部级毒品目标案件8起，省级毒品目标案件5起，市级毒品目标案件5起），抓获涉毒犯罪嫌疑人174人，移送起诉149人，其中判处死刑和无期徒刑26人，查获吸毒人员1197人次，缴获各类毒品31908克。

同时，该大队开展“清隐”“清零”“清库”等专项行动，建立了一年一普检的常态化毛发检测工作机制，共采集检测有效毛发960份，利用毛发检测技术成功查获吸毒人员12人。

下转第二版

第十八届全国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启动

本报讯　记者**赵婕**　近日，中宣部、中央网信办、司法部、全国普法办联合印发通知，决定以“法治新时代”为主题，在全社会组织开展第十八届全国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

通知强调，征集活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这条主线，坚持紧跟时代，以人民为中心，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充分发挥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的载体作用，大力宣传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取得的伟大成就，突出宣传宪法，深入宣传民法典，广泛宣传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与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深入宣传党内法规，引导广大干部群众不断提升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通知指出，参赛作品要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大力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党领导人民开展法治建设的伟大成就，运用生动、直观、形象化的方式，以标志性、艺术性的“小切口”体现“大事件大节点”；聚焦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关注度高的法律问题，以通俗易懂的方式深入浅出进行解读，传播法律知识，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

通知明确，活动时间从2022年7月开始，持续到2023年3月，分为征集初评、复评终评、公布展播三个阶段。个人、组织、单位或社会团体均可报送作品，分别通过地方或行业部门报送作品。各地参赛者请将参赛作品报送到所属的省（区、市）司法厅（局）普法与依法治理处，各行业部门参赛者请将参赛作品报送到本系统中央和国家机关普法办。主办单位组织专家对各地各部门初评后报送的作品进行评审，确定拟获奖名单后在网络平台进行公示。对于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给予奖金并颁发证书，对于优秀奖获得者，颁发证书。

国内统一刊号：CN11-0313　邮发代号：1-41　国外代号：D454　本报中继线：(010)84772288　广告中心：(010)84772299　84772857　发行中心：(010)84772866　编辑：孟绍群　李东霞　校对：邓春兰